

朱文端公三传



歷代名臣傳卷之二十五

高安朱 輓

漳浦蔡世遠

仝訂

南城張 江分纂

族裔朱 舶重刊

宋

范鎮

范鎮字景仁成都華陽人舉進士禮部奏名第一故事殿廷唱第過三人則首禮部選者越次自陳率得置上列吳育歐陽脩號稱耿介亦從衆鎮獨不然同列屢趣之不爲

動調新安主簿西京留守宋綏薦爲國子直講召試學士院當得館閣校理主司抑之補校勘鎮處之晏如以罷籍薦授開封府推官擢起居舍人知諫院疏論民田困弊請約祖宗以來官吏兵數酌取其中爲定制卽今賦入之數以十之七爲經費而儲其三以備水旱非常又言古者冢宰制國用唐以宰相判鹽鐵度支今中書主民樞密主兵三司主財各不相知故財已匱而樞密益兵無窮民已困而三司取財不已請使中書樞密通知兵民財利大計與三司同制國用舊制商人輸粟河北取償京師而榷貨不

卽予鈔久而鬻之十才得其六或議出內帑錢稍增價與
市歲可得羨五十萬鎭謂外府內帑均爲有司今外府滯
商人而內帑亟急以牟利殊傷國體帝遽止之及葬溫成
后太常議禮前謂之園後謂之陵宰相劉浣前爲監護使
後爲園陵使鎮曰嘗聞法吏舞法矣未聞禮官舞禮也請
詰前後異同狀又請罷焚瘞錦繡珠玉以紓國用從之石
全贊護葬轉觀察使他吏悉優遷兩官鎮言章獻章懿章
惠三后之葬推恩皆無此比乞追還全贊等告勅時有勅
凡內降非準律令者並許執奏曾未一月大臣輒廢不行

鎮乞正中書樞密之罪。以示天下。帝天性寬仁。言事者競爲激訐。至汙人以帷箔不可明之事。鎮獨務引大體。非關朝廷安危。生民利疚。則闇畧不言。陳執中相鎮。論其無學術。非宰相器。及嬖妾笞殺婢。御史劾奏。欲遂去之。鎮言。今陰陽不和。財匱民困。盜賊滋熾。獄犴充斥。執中當任其咎。御史捨大責細。暴揚燕私。若用此爲進退。是因一婢逐宰相。非所以明等級。辨堂陛也。識者譴之。時方禁百官不得謁宰相干居第。及文彥博富弼入相。詔令百官郊迎。鎮乃言。隆之以虛禮。不若開之以至誠。乞罷郊迎而除謁禁。以

通天下之情。仁宗在位三十五年。未有繼嗣。嘉祐初得疾。中外危恐。鎮獨奮曰。天下事尚有大于此者乎。卽上疏曰。太祖舍其子而立太宗。此天下之大公也。周王旣薨。真宗取宗室子養之禁中。此天下之大慮也。願陛下以太祖之心。行真宗故事。擇宗室賢者。異其禮物。而試之政事。以係天下心。章累上不報。因闔門待罪。會有星變。其占爲急兵。鎮言國本未立。若變起倉卒。禍不可以前料。兵孰急于此者乎。陛下得臣疏。不以留中而付中書。是欲使大臣奉行也。臣兩至中書。大臣設辭以拒臣。是陛下欲爲宗廟社稷。

計而大臣不欲也。臣竊原其意。特恐行之而陛下中變耳。夫中變之禍死而無愧。急兵之憂死且有罪。願以此示大臣。使自擇而審處焉。聞者爲之股慄。除兼侍御史知雜事。鎮以言不從。固辭不受。凡見帝面陳者三。鎮泣帝亦泣。曰。朕知卿忠。卿言是也。當更俟二三年。章凡十九上。待罪百餘日。鬚髮爲白。朝廷不能奪。乃罷知諫院改集賢殿脩撰。判流內銓。脩起居注鎮。雖罷言職。無歲不申前議。見帝春秋益高。每因事及之。冀以感動帝意。及除知制誥。因入謝。首言陛下許臣。今復三年矣。願早定大計。其後韓琦因之。

定策立英宗頃之拜鎮翰林學士英宗卽位議追尊濮王
鎮時判太常寺率禮官上言漢宣帝于昭帝爲孫光武于
平帝爲祖則其父容可以稱皇考然議者猶非之謂以小
宗而合大宗之綱也今陛下旣考仁宗又考濮王則其失
非特宣光之比矣凡稱帝若考立寢廟皆非是于是具列
儀禮及漢儒論議上之明年出知陳州視事三日擅發錢
粟以貸飢民監司繩之急卽自効詔原之是歲陳州大熟
神宗卽位復爲翰林學士兼侍讀知通進銀臺司王安石
改常平爲青苗鎮言常平之法始于漢之盛時視穀貴賤

發斂以便農末。最爲近古。不可改。而青苗行于唐之衰世。
不定法。陛下疾富民之多取而少取之。此正百步與五
井步之間耳。今有兩人坐市貿易。一人下其直以相傾奪。
則久皆知惡之。其可以朝廷而行市易之所惡乎。疏三上。
不報。時韓琦極論新法之害。送條例司疏。馳李常乞罷青
苗錢。詔令分析。司馬光辭樞密副使。詔許之。鎮又舉蘇軾
爲諫官。而御史謝景溫奏罷之。舉孔文仲制科。文仲對策。
論新法不便。罷歸故富。凡數事。鎮皆力爭之。不報。遂上疏。
乞致仕。疏中復言青苗有見效者。不過歲得什百萬緡錢。

緝錢什百萬。非出于天。非出于地。非出于建議者之家。蓋一出于民耳。民猶魚也。財猶水也。養民而盡其財。猶養魚而竭其水也。疏五上。最後指言安石以喜怒爲賞罰。且曰。陛下有納諫之資。大臣進拒諫之計。陛下有愛民之性。大臣用殘民之術。安石大怒持其疏至手顫。自糞制極詆之。以戶部侍郎致仕。鎮表謝有曰。臣雖乞身而去。敢忘憂國之心。望陛下集羣議爲耳目。以除壅蔽之奸。任老成爲腹心。以養和平之福。天下聞而壯之。哲宗立。韓維上言。鎮在仁宗朝。首開建儲之議。而鎮未嘗以語人。人亦莫敢爲言。

者。雖顏子不伐善。介之推不言祿。不能過也。悉以鎮十九
疏上之。拜端明殿學士。將以爲門下侍郎。鎮辭曰。六十三
而求去。蓋以引年。七十九而復來。豈云中禮。再三強之。卒
不起。以銀青光祿大夫再致仕。累封蜀郡公。年八十六卒。
謚忠文。鎮清慎坦夷。遇人必以誠。口不言人過。篤于行義。
兄鑑卒。僅有遺腹子在外。鎮徒步求之兩蜀間。二年乃得
之。曰。吾兄體有四乳。是兒亦必然已。而果然。旣仕。臨大節。
決大議。色和而語壯。無所回撓。每遇奏補。必先族人而後
子孫。鄉人有不克婚葬者。輒爲主之。少時學于龐直溫。其

後直溫子昉卒。鎮爲養其妻子終身。其學本六經。口不道佛老。弊丹高麗皆傳誦其文。尤注意于樂。自謂得古法。旣及仕。請大府銅造器。逾年乃成。帝及太后御延和殿試之。賜詔褒美。以樂下太常樂奏三日而鎮卒。然鎮所主實房庶。以律生尺之法。苟馬光以爲不然。與之論難。凡數千言云。

論曰。以司馬光之賢。當時鎮與之齊名。則其所守固有以服天下矣。鎮之忠直勁正。始終一節。其見義必爲。而不以利害禍福動其心。蓋劉安世之流。使其得政居位。

而行所欲爲。又未知其孰先後也。乃平居溫厚坦夷。以考經論樂爲事。又超然遠矣。

呂誨

呂誨字獻可。開封人。端之孫也。性純厚。家居力學。不妄與人交。登進士第。由屯田員外郎。爲殿中侍御史。首言臺諫許以風聞。言事者益欲廣采納。補闕政。苟非職分。是爲侵官。今乃詆斥平生。暴揚曖昧。刻薄之態浸以成風。請下詔懲革樞密副使程戡結權倖。致位政地。誨論罷之。嘉祐中。上疏請早建皇嗣。曰。竊聞中外臣僚以聖嗣未立。屢有密疏。請擇宗人。惟陛下思忠言。奮獨斷。以遏未然之亂。誠恐有奸臣附會其間。陽爲忠實。以緩上心。此爲患最大。不可。

不察也。仁宗以誨章付中書。韓琦由此定議。召爲侍御史。改同知諫院。英宗不豫。誨請皇太后日命大臣一員與淮陽王視進藥餌。都知任守忠用事久。英宗之立。非守忠意。數間東朝播爲惡言。內外洶懼。誨上兩宮書。開陳大義。詞旨深切。多人所難言。帝疾小愈。誨屢乞親萬幾。及太后歸政。誨言于帝曰。太后輔佐先帝歷年。閱天下事多矣。事之大者。宜關白咨訪。然後行。示弗敢專。遂論守忠罪惡。并其黨史昭錫、竊之南方。內臣王昭明等爲陝西四路鈐轄。專主蕃部。誨言自唐以來。舉兵不利。未有不自監軍者。今走

馬承受官品至卑。一路已不勝其害。况鈐轄乎。卒罷之。治平二年遷兵部員外郎兼侍御史知雜事。上言臺諫者人主之耳目。舊三院御史常有二十員。而後益衰減。今臺中丞御史五員。惟三人在職。封章十上。報聞者八九。諫官二人。一他遷。一出使。言路壅塞。竊爲陛下惜之。帝覽奏。卽命邵必知諫院。坐論濮王事。下遷工部員外郎。出知蘄州。神宗立。擢天章閣待制。復知諫院。拜御史中丞。中旨下京東。買金數萬。又令廣東市珠。誨亟請罷之。未幾。王安石執政。時多謂得人。獨誨言其不通時事。大用之。非所宜。遂上

疏効安石曰。大奸似忠。大佞似信。安石外示樸野。中藏狡詐。陛下悅其才辨。而委任之。安石初無遠畧。惟務改作立異。罔上欺下。文言飾非。誤天下蒼生。必此人也。疏上出知鄆州。初安石始參政。帝意向之。誨時召對崇政殿。與司馬光相遇于路。誨舉手示光曰。袖中彈文。乃新參也。光止之。誨曰。安石雖有時名。然好執偏見。輕信姦回。喜人佞己。聽其言則美。施于用則疎。若在侍從。猶或可容。置諸宰輔。天下必受其禍矣。且上新嗣位。所與朝夕圖議者。二三執政而已。苟非其人。將敗國事。此乃腹心之疾。救之惟恐不逮。

顧可緩耶。誨旣斥，安石益橫。光由是服誨之先見，自以爲
不及也。明年改知河南，命未下而誨以疾表求致仕。曰：「臣
無宿疾，偶值醫者用術乖方，殊不知脉候有虛實，陰陽有
順逆，診察有標本，治療有先後，妄投湯劑，率意任情，差之
指下，禍延四肢，非祇憚跋鑿之苦，又將虞腹心之變。蓋以
一身之疾，喻朝政也。」光及邵雍日就臥內問疾，誨所言皆
國家事，憂憤不能忘，未嘗一語及私。一日手書托光以墓
誌，光亟省之，已瞑目矣。光呼曰：「更有以見屬乎？」誨復張目
曰：「天下事尚可爲，君實勉之。」遂卒，年五十八。海內聞者痛

惜之。元祐初，呂大防、范純仁、劉摯表其忠謚贈通議大夫。以子由庚爲太常寺太祝。

論曰：安石初有盛名，不悅者有韓琦、張方平、孫固、李師中。然著論以辯者惟蘇洵。特疏糾叅者惟呂誨。而陸九淵以爲洵之知安石非必特識，蓋其氣味不相入耳。誨平生清苦勁厲，比于安石。傳所稱譬諸草木，吾臭味也。獨能逆料其將然，如燭照龜卜。司馬光推服之爲不虛矣。誨臨沒，勉光以天下事尚可爲。後二十年，光再致元祐之盛，誨不及見矣。及光卒，而誨之子由庚挽之云：「也」

下若逢中執法。爲言今日再昇平。蓋推其先人之意。當
時之人。共悲惜之。有以也夫。

歷代名目傳

卷之三

七

鄭俠

鄭俠字介夫福建福清人治平中隨父官江寧閉戶苦學王安石知其名邀與相見稱獎之進士高第調光州司法叅軍安石居政府凡所施行民間不以爲便光有疑獄俠讞議傳奏安石悉如其請俠感爲知已思欲盡忠秩滿入都時初行試法之令選人中式者超京官安石欲使以是進俠以未嘗習法辭三往見之間以所聞對曰青苗免役保甲市易數事與邊鄙用兵在俠心不能無區區也安石不答俠退不復見但數以書言法之爲民害者久之監安

上門安石雖不悅猶使其子雱來語以試法方置脩經局
又欲辟爲檢討更命其客黎東美諭意俠曰讀書無幾不
足以辱檢討所以來求執經相君門下耳而相君發言持
論無非以官爵爲先所以待士者亦淺矣果欲援俠而成
就之取其所獻利民便物之事行其一二使進而無愧不
亦善乎是時自熙寧六年七月不雨至于七年之三月人
無生意東北流民每風沙霾曠扶攜塞道羸疾愁苦身無
完衣或茹木實草根至身被鎖械而負瓦揭木賣以償官
累累不絕俠知安石不可諫悉繪所見爲圖奏疏詣閣門

不納乃假稱密急發馬遞上之銀臺司其畧云去年大蝗
秋冬亢旱麥苗焦枯五種不入羣情懼死方春斬伐竭澤
而漁草木魚鼈亦莫生遂災患之來莫之或禦願陛下開
倉廩賑貧乏取有司掊克不道之政一切罷去冀下召和
氣上應天心延萬姓垂死之命今臺諫克位左右輔弼又
皆貪猥近利使夫抱道懷識之士皆不欲與之言陛下以
爵祿名器駕馭天下忠賢而使人如此甚非宗廟社稷之
福也竊聞南征北伐者皆以其勝捷之勢山川之形爲圖
來獻料無一人以天下之民質妻鬻子斬桑壞舍流離逃

散遑遑不給之狀上聞者臣謹以逐日所見繪一圖但經
眼目已可涕泣而况有甚于此者乎如陛下行臣之言十
日不雨卽乞斬臣宣德門外以正欺君之罪疏奏神宗反
覆觀圖長吁數四袖以入是夕寢不能寐翌日命開封體
放免行錢三司察市易司農發常平倉三衛具熙河所用
兵諸路上民物流散之故青苗免役權息追呼方田保甲
並罷凡十有八事民間謹叫相賀又下責躬詔求言越三
日大雨遠近沾洽輔臣入賀帝示以俠所進圖狀且責之
皆再拜謝安石上章求去外間始知所行之由羣姦切齒

遂以俠付御史治其擅發馬遞罪。呂惠卿、鄧綰言于帝曰：陛下數年以來忘寐與食成此美政。天下方被其賜，一旦用狂夫之言罷廢殆盡，豈不惜哉？相與環泣于帝前。于是新法一切如故。安石去惠卿執政俠又上疏論之。仍取唐魏徵、姚崇、宋璟、李林甫、盧杞傳爲兩軸題曰：正直君子。邪曲小人事業圖跡。在位之臣暗合林甫輩而反于崇璟者，各以其類復爲書獻之。又薦馮京可相，并言禁中有被甲登殿等事。惠卿奏爲謗訕，編管汀州。御史臺吏楊忠信謁之，曰：御史緘嘿不言，而君上書不已，是言責在監門而臺

中無人也。取懷中名臣諫疏二帙授俠曰。以此爲正人助惠卿暴其事。嗾御史張琥并劾馮京爲黨與。時俠已行惠卿令奉禮郎舒亶往捕。遇于陳州。搜其篋。得所錄名臣諫疏。有言新法事。及親朋書尺。悉按姓名治之。獄成。惠卿議致之死。帝曰。俠所言非爲身也。忠誠亦可嘉。豈宜深罪。但徙英州。旣至。得僧屋將壓者居之。英人無貧富貴賤。皆加敬。爭遣子弟從學。爲築室以遷。哲宗立。始得歸。蘇軾孫覺表言之。以爲泉州教授。元符七年。再竄于英。徽宗立。赦之。仍還故官。又爲蔡京所奪。自是不復出布衣糲食。屏處田

野然一言一話未嘗忘君。宣和元年卒年七十九里入揭
其間爲鄭公坊州縣皆祀之于學。紹熙初詔贈朝奉郎官
其孫嘉正爲山陰尉。

論曰：俠素受知安石。安石雅敬愛之。使其貶損依附。曾
布韓絳之位可以立致。終不以彼易此者。義利明而忠
悃勝也。當新法初行。以韓琦之勲德。司馬光之正直。莫
之或移。俠監門末吏。繪圖入告。痛切呼籲。諸法頓罷。甘
霖遂沛。雖神宗旋霽復曠。而俠之丹心浩氣。耿日星而
凌霄漢矣。一斥之後。遂不復起。元祐間。衆正彙征。俠終

蹇滯遐方。不能與君子同其進。千載下。令人有含酸之謔。

范祖禹

范祖禹字淳甫成都華陽人其生也母夢一偉丈夫入寢室曰吾故漢將軍鄧禹也旣寤猶見之遂以爲名初字夢得司馬光以傳稱鄧仲華篤行純備爲改淳甫幼孤叔祖鎮撫育如已子祖禹自以旣孤每歲時親賓慶集慘怛若無所容閉門讀書未嘗預人事至京師所與游皆一時正人鎮器之曰此兒天下士也登進士甲科從光編脩資治通鑑在洛十五年不事進取書成光薦爲秘書省正字時王安石當國尤愛重之安石弟安國與祖禹友善嘗諭安

石意竟不往謁。富弼致仕居洛，素嚴毅，杜門罕與人接。惟待祖禹獨厚。疾篤，授以密疏，大抵論安石誤國，及新法之害。言極憤切。弼卒，人皆以為不可奏。祖禹卒上之。哲宗立，除著作佐郎。脩神宗實錄，時程頤爲崇政殿說書。頤謂光曰：「經筵若得范淳甫尤善。」光曰：「朝廷已自擢用矣。」頤曰：「不謂如此。但經筵須用之。」光問其故。頤曰：「頤自度少溫潤之氣。」淳甫色溫而氣和，尤可以開陳是非。導人主之意，乃除侍講。神宗旣祥，祖禹上疏宣仁太后曰：「今卽吉方始服御，一新奢儉之端，皆由此起。凡可以蕩心悅目者，不宜有加。」

于舊皇帝幼冲聖性未定覩儉則儉覩奢則奢所以訓導成德者動宜有法今聞奉宸庫取珠戶部用金其數至多恐增加無已願止于未然崇儉敦樸輔養聖性使目不視靡曼之色耳不聽淫哇之聲非禮勿言勿禮勿動則學問日益聖德日隆此社稷無疆之福故事服除當開樂置宴祖禹以爲因除服而置宴設樂非君子不得已而除之意不可冬大寒禁中出錢十萬貫以賜貧民祖禹因言嘉祐以前諸路皆有廣惠倉以救卹孤貧京師有東西福田院以收養大小廢疾至嘉祐八年增置南北福田院共爲四

院此古之遺法也。臣以爲宜于四福院增蓋官屋以處貧民不限人數委左右廂提舉使臣預設方畧救濟計其存活死捐以爲殿最其天下廣惠倉宜更舉行令官吏用心賑恤使實惠及民帝納之因賜御書唐人誄祖禹表謝曰臣願陛下篤志學問亦如好書益進道德皆如游藝退而節尚書論語孝經切要之語訓戒之言得一百十九事名曰三經要語進之夏暑暫罷講祖禹上言陛下今日之學不學係他日治亂如好學則天下君子以直道事陛下輔佐德業而致太平不學則小人皆動其心務爲邪詔以竊

富貴。凡人進學。莫不于少時。今聖質日長。數年之後。恐不得如今日之專。竊爲陛下惜也。拜右諫議大夫。首論人主正心脩身之要。乞太皇太后日以天下之勤勞。萬民之疾苦。羣臣之邪正。政事之得失。開導上心。曉然存之于中。使異日衆說不能惑。小人不能進。蔡京鎮蜀。祖禹言京小有才。非端良之士。不宜崇長。遷給事中。吳中大水。詔出米百萬斛。緡錢二十萬。賑救有司。疑訴災爲妄。乞加驗考。祖禹封還其章。云國家根本。仰給東南。今一方赤子。呼天赴懇。開口仰哺。以脫朝夕之急。若稍施懲譴。恐後無復敢言者。

矣。拜禮部侍郎，論擇監司守令曰：「祖宗分天下爲十八路，置轉運使、提點刑獄、收鄉長鎮將之權，悉歸于縣。收縣之權歸于州，州之權歸于監司。監司之權歸于朝廷。上下相維，輕重相制，建置之道，最爲合宜。監司付以一路，守臣付以一州，令宰付以一縣，皆與天子分土而治，其可不擇乎？」祖宗嘗有考課之法，專察諸路監司，置簿于中書，以稽其要。今宜委吏部尚書取當爲州者，條別功狀，以上三省三省名而察之，苟其人可任，則以次表用之。至官，則令監司考其課績，終歲之後，可以校優劣而施黜陟焉。如此，則得

人必多監司郡守得人縣令不才非所患矣嘗聞禁中覓
乳媼祖禹以帝年十四非近女色之時卽疏勸進德愛身
又乞宣仁后保護上躬言甚切至旣而宣仁諭以外議皆
屬虛傳祖禹復疏言臣前言事雖無其實亦足爲先事之
戒臣侍經左右有聞于道路實懷私憂是以不敢避妄言
之罪凡事言于未然則誠爲過及其已然則又無所及陛下
寧受未然之言勿使臣等有無及之悔嘗采集帝王學
問及祖宗講讀故事爲帝學八卷上之拜翰林學士元祐
七年邇英閣對祖禹奏言臣伏觀仁宗在位四十二年豐

功盛德固不得而名言。所可見者其事有五。畏天愛民奉宗廟好學納諫。仁宗行五者于天下所以爲仁也。仁宗每因事示好惡。皇祐中楊安國講直哉史魚一章。仁宗曰伯玉信君子矣。然不若史魚之直。仁宗欲臣下切直故言伯玉不如史魚以開臣下切直之路。此聖人大德也。願陛下以爲法。帝然之。宣仁太后崩。祖禹慮小人乘間害政。上疏曰。陛下初攬庶政。延見羣臣。此國家隆替之本。社稷安危之機。生民休戚之端。君子小人進退消長之際。天命人心去就離合之時。不可不慎也。先后有大功于宗社。有大德

于生靈九年之間始終如一。然羣小怨恨亦爲不少。必將以改先帝之政。遂先帝之臣爲言。以事離間。先后因天下人心變而更化。旣改其法。則作法之人有罪當退。亦順衆言而逐之。是皆上負先帝。下負萬民。天下之所讐疾而欲去之者也。豈有憎惡于其間哉。惟辨析是非。深拒邪說。有以奸言惑聽者。付之典刑。痛懲一人。以警羣慝。則帖然無事矣。此等旣誤先帝。又欲誤陛下。天下之事。豈堪小人再壞耶。初蘇軾約俱上章論列。諫草已具。見祖禹疏。遂附名同奏。曰。公之文。經世之文也。竟不復出其稿。祖禹又言。先

后以大公至正爲心。罷安石惠卿所造新法。而行祖宗舊政。故社稷危而復安。人心離而復合。乃至遼主亦戒其臣勿生事。曰。南朝專行仁宗之政矣。外國之情若此。中國之人心可知。先后日夜苦心勞力。爲陛下革除之基。已有成效。願守之以靜。恭已以臨之。虛心以處之。則羣臣邪正萬事是非了然于聖心矣。章累上不報。忽有旨召內臣十餘人。祖禹言。陛下親政以來。四海傾耳。未聞訪二賢臣。而所召者乃先內侍。必謂陛下私于近習。望卽賜追改。因請對曰。熙寧之初。王安石。呂惠卿。造立新法。悉變祖宗之政。

多引小人以誤國。勦舊之臣。屏棄不用。忠正之士。相繼遠
引。又用兵開邊。結怨外國。天下愁苦。百姓流徙。賴先帝覺
悟。罷逐兩人。而所引羣小。已布滿中外。不可復去。蔡確連
起大獄。王韶創取熙河。章惇開五溪。沈起擾交管。沈括、徐
禧、俞克、种謨、興造西事。兵民死傷皆不下二十萬。先帝臨
朝悼悔。以爲朝廷不得不任其咎。以至吳居厚行鐵冶之
法于京東。王子京行茶法于福建。蹇周輔行鹽法于江西。
李稷、陸師閔行茶法于西川。劉定教保甲于河北。民
皆愁痛嗟怨。比屋思亂。賴陛下與先后起而救之。天下之

民如解倒懸。惟是向來所斥逐之人。窺伺事變。妄意陛下不以脩改法度爲是。如得至左右。必進奸言。萬一過聽而復用之。臣恐國家自此凌遲。不復振矣。又論漢唐之亡。皆由宦官。自熙寧元豐間。李憲王中正。宋用臣輩。用事總兵。權勢震灼。中正兼幹四路。口勅募兵。州郡不敢違。師徒凍餒。死亡最多。憲陳再舉之策。致永樂摧陷。用臣興土木之工。無時休息。罔市井之微利。爲國斂怨。此三人者。雖加誅戮。未足以謝百姓。憲雖已亡。而中正用臣尚在。今召內臣十人。而憲中正之子。皆在其中。二人旣入。則中正用臣必

將復用願陛下念之時紹述之論已興有相章忼意祖禹
力言忼不可用不見從遂請外乃以龍圖閣學士知陝州
言者論祖禹脩實錄詆誣又摭其諫禁中崔乳媼事連貶
武安軍節度副使昭州別駕安置永州賀州又徙賓化而
卒年五十八祖禹平居恂恂口不言人過至遇事則別白
是非不少借隱在邇英守經據正獻納尤多嘗講尚書至
內作色荒外作禽荒六語拱手再誦却立云願陛下畱聽
帝首肯再三乃退每當講前夕必正衣冠儼如在上側命
子弟侍先按講其說開列古義參之時事言簡而當無一

長語義理明白。粲然成文。蘇軾稱爲講官第一。祖禹又嘗進唐鑑十二卷。仁宗政典六卷。而唐鑑深明唐三百年治亂。學者尊之。目爲唐鑑公云。

論曰。語云。稱人者必本其父兄師友。至矣哉。祖禹爲鎮之從孫。忠孝世植。學于程氏。得伊洛之淵源。而又與司馬光編輯古今。商榷得失。蓋其所自得深矣。祖禹之著述。傳于世者爲多。乃若其進講之語。與奏疏之文。固精金美玉。世之所共寶也。

蘇軾 輓

蘇軾字子瞻眉山人。生十年，父洵游學四方。母程氏親授以書，聞古今成敗，輒能語其要。比冠，博通經史，屬文日數千言。好賈誼陸贊書，嘉祐二年試禮部第二，殿試中乙科。調福昌主簿，歐陽脩以才識兼茂薦之，秘閣試六論復對制策入三等，除大理評事，判鳳翔府。關中自元昊叛，民貧役重，岐下歲輸南山木棟，自渭入河，經砥柱之險，衙吏踵破家。軾訪其利害，使自擇水工，以時進止，自是害減半。治平二年入判登聞鼓院，英宗久聞其名，欲授知制誥，宰相韓

琦曰。軾之才。遠大之器也。他日自當爲天下用。要在朝廷培養之。乃授直史館。軾聞之。曰。韓公可謂愛人以德矣。父洵將終。以兄太白早亡。子孫未立。妹嫁杜氏卒。未葬。屬軾。軾旣除喪。卽葬姑。後官得墮。推與太白曾孫彭。熙寧二年。還朝。王安石執政。惡其議論異己。以判官告院。四年。安石欲變科舉。興學校。詔兩制三館議。軾以爲得人之道。在于知人。知人之法。在于責實。不在變法也。議上。神宗曰。吾固疑此。得軾議。意釋然矣。卽日召見。問當今政令得失。安在。雖朕過失。指陳可也。對曰。陛下生知之性。天縱文武。不患。

不明不患不勤。不患不斷。但患求治太急。進人太銳。聽言
太廣。願以安靜待物之來。然後應之。神宗悚然曰。卿三言。
朕當熟思之。安石聞之不悅。命權開封府推官欲困之。以
事。軾決斷精敏。聲聞益遠。會上元。勅府市浙燈。且令損價
軾疏言。陛下豈以燈爲悅。不過以奉二宮之歡耳。然百姓
不可戶曉。皆謂以耳目不急之玩。奪其口體必用之資。此
事至小。體則甚大。願追還前命。卽詔罷之時。安石創行新
法。軾上書論其不便。曰。臣之所欲言者三。願陛下結人心。
厚風俗。存紀綱而已。人主所恃者人心也。自古及今。未有

和易同衆而不安。剛果自用而不危者。祖宗以來治財用者。不過三司。今又創制置三司條例司。六七少年。日夜講求于內。使者四十餘輩。分行營幹于外。造端宏大。民實驚疑。創法新奇。吏皆惶惑。自古役人必用鄉戶。今者徒聞江淵之間。數郡雇役。而欲措之天下。女戶單丁。蓋天民之窮者也。而陛下首欲役之。自楊炎爲兩稅。租調與庸。旣兼之矣。今兩稅如故。奈何復欲取庸。萬一後世不幸有聚斂之臣。庸錢不除。差役仍舊。推所從來。則必有任其咎者矣。青苗放錢。自昔有禁。今陛下始立成法。每歲常行。雖云不許。

抑配而數世之後。陛下能保之歟。計願請之戶必皆孤貧。
不濟之人鞭撻已懲則繼之逃亡逃亡不還則均及鄰保。
勢有必至理有固然異日天下恨之國史記之曰青苗錢
自陛下始豈不惜哉。且常平之法可謂至矣今欲變爲青
苗壞彼成此所喪逾多昔漢武帝用賈人桑弘羊之說買
賤賣貴謂之均輸于時商賈不行盜賊滋熾幾至于亂孝
昭旣立霍光順民所欲從而與之天下歸心遂以無事不
意今日此論復興立法之初其費已厚縱使薄有所獲而
征商之額所損必多譬之有人爲其主畜牧以一牛易五

羊。一牛之失則隱而不言。五羊之獲則指爲勞績。今壞常平而言青苗之功。虧商稅而取均輸之利。何以異此議者必謂民可與樂成。難與慮始。此乃戰國貪功之人行險僥倖之說。未及樂成而怨已起矣。臣所願陛下結人心者此也。國家所以存亡者。在道德之淺深。不在乎強與弱。曆數之所以長短者。在風俗之厚薄。不在乎富與貧。臣願陛下務崇道德而厚風俗。不願陛下急于有功而貪富強。仁祖持法至寬。用人有敍。專務掩覆過失。未嘗輕改舊章。考其成功。則曰未至。以言乎用兵。則十出而九敗。以言乎府庫。

則僅足而無餘。徒以德澤在人。風俗知義。故升遐之日。天下歸仁焉。議者乃欲矯之以苛察。齊之以智能。始來新進勇銳之人。以圖一切速成之效。未享其利。澆風已成。近歲樸拙之人愈少。巧進之士益多。惟陛下哀之救之。臣所願陛下厚風俗者此也。祖宗委任臺諫。未嘗罪一言者。縱有薄責。旋即超升。許以風聞。而無官長。言及乘輿。則天子改容。事關廊廟。則宰相待罪。臺諫固未必皆賢。所言亦未必皆是。然須養其銳氣。而借之重權者。將以折奸臣之萌。而救偏重之弊也。臣聞長老之談。皆謂昔日臺諫所言。常隨

天下公論。今者物議沸騰。怨讐交至。公論所在。亦可知矣。而相顧不發。中外失望。臣恐自茲以往。習慣成風。盡爲執政私人。以致人主孤立。紀綱一壞。何事不生。臣所願陛下存紀綱者此也。軾見安石贊帝以獨斷專任。因試進士發策。以晉武平吳。獨斷而克。苻堅伐晉。獨斷而亡。齊桓專任管仲而霸。燕喚專任子之而敗。事同而功異。爲問安石大怒。使御史謝景溫論奏其過。窮治無所得。軾遂請外通判杭州。高麗入貢。發幣于官吏。書稱甲子。軾却之曰。高麗于本朝稱臣。而不稟正朔。吾安敢受。使者易書稱熙寧。然後

受之時新政日下。軾于其間每因法以便民。民賴以安。徙知密州。司農行手實法。不時施行者以違制論。軾謂提舉官曰。違制之坐。若自朝廷誰敢不從。今出于司農。是擅造律也。提舉官驚曰。公姑徐之。未幾朝廷知法害民。罷之。有盜竊發。安撫司遣三班使臣領悍卒來捕。卒凶暴殺人。因畏罪驚潰。且爲亂。民奔訴。軾投其書不視。曰。必不至此。散卒聞之。少安。徐使人招出戮之。徙知徐州。河決曹村。滙于城下。城將敗。富民爭出避水。軾曰。富民出。民皆動搖。吾誰與守。吾在是。水決不能敗城。驅使復入。軾詣武衛營。呼

卒長曰。河將害城事急矣。雖禁軍且爲我盡力。卒長曰。太
守猶不避塗潦。吾儕小人。當效命。率其徒持畚鍤以出。築
東南長堤。首起戲馬臺。尾屬於城。兩日夜不止。城不沈者。
三版。軾廬于其上。使官吏分堵以守。卒全其城。復請調來
歲夫。增築故城爲水岸。以虞水之再至。朝廷從之。徙知湖
州。御史李定。舒亶。何正臣。摭其謝表語。併所作詩。以爲謗
訕。逮赴臺獄。欲置之死。帝憐之。詔黃州安置。三年。移汝州。
軾上書自言飢寒。有田在常。願得居之。朝奏入。夕報可。哲
宗立。復朝奉郎。知登州。召爲禮部郎中。遷起居舍人。元祐

元年遷中書舍人。初，祖宗時，差役行久生弊。編戶充役者，不習其役，虛使之多致破產。狹鄉民，至有終歲不得息者。王安石改爲免役。使戶差高下出錢雇役。行法者過取，以爲民病。司馬光爲相，知免役之害，不知其利。欲復差役。差官置局，賦與其選。軾曰：「差役免役，各有利害。免役之害，倍斂民財，十室九空。斂聚于上，而下有錢荒之患。差役之害，民常在官，不得專力于農，而貪吏猾胥得緣爲奸。此二害輕重蓋畧等矣。」光曰：「于君何如？」軾曰：「法相因則易成，事有漸，則不驚。今欲驟罷免役而行差役，蓋未易也。」光不聽。軾

又陳之于政事堂。光不悅。軾曰：昔韓公刺陝西。義勇公爲諫官。爭之甚力。韓公不樂。公亦不顧。豈今日作相。不許軾盡言耶？光改容謝之。尋除翰林學士。二年兼侍讀。每進讀至治亂興衰邪正得失之際。未嘗不反覆開導。覩有所啓悟。哲宗雖恭默不言。輒首肯之。嘗鎖宿禁中。召見便殿。太皇太后問曰：卿今何官？對曰：翰林學士。曰：何以遽至此？對曰：遭遇太皇太后。皇帝陛下。曰：非也。曰：豈大臣論薦乎？曰：亦非也。軾驚曰：臣雖無狀。不敢自他途以進。曰：此先帝意也。先帝每誦卿文章。必歎曰：奇才！奇才！但未及進用卿耳。

軾不覺哭失聲。太皇太后與帝亦泣。左右皆感泣。已而命坐賜茶。撤御前金蓮燭。送歸院。嘗讀祖宗寶訓。因及時事。軾歷言今賞罰不明。善惡無所勸沮。又黃河勢方北流。而強之使東。夏人入鎮戎。殺掠數萬人。帥臣不以聞。每事如此。恐寢成衰亂之漸。三年。權知禮部貢舉。巡鋪內侍每催辱舉子。軾盡奏逐之。四年。乞外。拜龍圖閣學士。知杭州。杭州大旱。飢疫並作。軾請免本路上供米三之一。復得賜度僧牒。易米以救飢者。明年春。又減價糶常平米。多作餧粥藥劑。遣使挾醫分坊治病。活者甚衆。軾曰。杭水陸之會。疫

死者常多。乃哀羨繕得二千。復發橐中黃金五十兩。以作病坊。稍畜錢糧待之。杭本近海。地泉鹹苦。居民稀少。唐刺史李泌始引西湖水作六井。民足于水。白居易又浚西湖水入漕河。自河入田。所溉至千頃。民以殷富。湖水多葑。自唐及錢氏。歲輒浚治。宋興廢之。葑積爲田。漕河失湖水之利。取給于江潮。潮濁多淤。河行闔閭中。三年一淘。爲市井大患。而六井亦幾廢。軾見茅山一河。專受江潮鹽橋一河。專受湖水。遂浚二河以通漕。復造堰閘以爲湖水蓄洩之限。江潮不復入市。以餘力復完六井。又取葑田積湖中。南

北徑三十里爲長堤。以通行者。吳人種菱。春斬芟除。不遺寸草。軾募人種菱湖中。葑不復生。收其利以備脩湖。取救荒餘錢萬緡。糧萬石。及請得百僧度牒。以募役者。堤成植芙蓉楊柳其上。望之如畫圖。杭人名爲蘇公堤。云高麗貢使至。舊例吳越七州。費二萬四千餘緡。軾令諸州量事裁損。民獲交易之利。無侵撓之害。浙江潮自海門東來。勢如雷霆。而浮山峙于江中。與漁浦諸山。犬牙相錯。洄洑激射。歲敗公私船不可勝計。軾議自浙江上流地名石門。並山而東。鑿爲漕河。引浙江及谿谷諸水二十餘里。以達于江。

又並山爲岸。不能十里。以達龍山大慈浦。自浦北折。抵小嶺。鑿嶺六十五丈。以達嶺東古河。濱古河數里。達于龍山漕河。以避浮山之險。人以爲便。奏上有惡軾者。力沮之。功以故不成。軾復言三吳之水瀟爲太湖。太湖之水溢爲松江。以入海。海日兩潮。潮濁而江清。潮水常淤塞江路。而江水清駛。隨輒滌去。海口常通。則吳中少水患。昔蘇州以東。公私船皆以篙行。無陸挽者。自慶曆以來。松江大築挽路。建長橋以扼塞江路。故今三吳多水。欲鑿挽路爲十橋。以迅江勢。亦不果用。人皆以爲恨。軾二十年間再蒞杭。有德。

于民家有畫像。飲食必祝。又作生祠以報。六年入爲翰林承旨。數月復請外。乃以龍圖閣學士出知潁州。先是開封諸縣多水患。吏不究本末。決其陂澤。注之惠民河。河不能勝。致陳亦多水。又將鑿鄧艾溝。與潁河並。且鑿黃堆。欲注之于淮。軾始至潁。以水平準之。淮之漲水。高于新溝幾一丈。若鑿黃堆。淮水顧流潁地。爲患。軾言于朝。乃止。郡有宿賊。尹遇等數劫殺人。捕不獲。軾召汝陰尉李直方曰。君能擒此。當言于朝。行優賞。不獲。則奏免君矣。直方緝盜獲之。朝廷以小不應格。推賞不及。軾請以已之年勞。爲直方賞。

不從其後吏部遷軾一階。軾言已許直方，又不報。七年徙揚州。舊制發運司主東南漕法，聽操舟者私載物貨，征商不得畱難。故操舟者輒富厚。以官舟爲家，補其弊漏。且周船夫之乏。故所載速達無虞。其後禁而不許。舟弊人困，多盜所載以濟飢寒。公私皆病。軾請復舊。從之。召爲兵部尚書兼侍讀。是歲哲宗親郊。軾爲鹵簿使導駕入太廟。值皇后及大長公主爭道。不避儀仗。時李之純爲儀仗使。軾曰：「中丞職當肅政。不可不以聞。」之純不敢言。軾于車中奏之。哲宗遣使馳白太后。明日詔整肅儀衛。自皇后以下。皆母

得迎謁尋遷禮部兼端明殿翰林侍讀兩學士爲禮部尚書八年宣仁后崩哲宗親政軾乞補外知定州時國事將變軾不得入辭旣行上書言天下治亂出于下情之通塞陛下聽政之初當以通下情除壅蔽爲急務臣日侍帷幄方當戍邊顧不得一見而行况疎遠小臣欲求自通難矣然臣願效愚忠者陛下聖智絕人春秋鼎盛臣願虛心循理默觀庶事之利害與羣臣之邪正以三年爲期俟得其實然後應物而作使旣作之後天下無恨陛下亦無悔臣恐急進好利之臣輒勸陛下輕有改變故進此說敢望陛

下留神。天下幸甚。不報定州軍政壞弛。將貪卒惰。軾取貪汙者配隸遠惡。繕脩營房。禁止飲博。軍中衣食稍足。乃部勒戰法。衆皆畏伏。有卒吏以贓訴其長。軾曰。此事吾自治。則可。聽汝告。軍中亂矣。立決配之。衆乃定。會春大閱。將吏戎服執事。訖事無敢慢者。定人言自韓琦去後。不復見此禮矣。紹聖初。御史奏。軾譏訕。遂以本官知英州。未至。貶寧遠軍節度副使。惠州安置。居三年。泊然無所蒂芥。人無賢愚。皆得其歡心。又貶瓊州別駕。居昌化。昌化故儋耳地。非人所居。初僦官屋。有司不可。遂買地築室。儋人運甓畚土。

以助之。獨與幼子過處，著書以爲樂。時從其父老遊徽宗立，移廉州。改舒州，徙永州，更三大赦還。提舉玉局觀，復朝奉郎。建中靖國元年卒于常州，年六十六。軾少師父洵爲文，而多所自得。嘗言作文如行雲流水，初無定質，但常行于所當行，止于所不可不止。雖嬉笑怒罵之詞皆可書而誦之。洵初作《易傳》，未成，命軾述其志，卒成之。復作《論語說》，後居海南，作《書傳》，又有《東坡集》四十卷、《後集》二十卷、《奏議》十五卷、內制十卷、外制三卷、和陶詩四卷。一時文人，如黃庭堅、晁補之、秦觀、張耒、陳師道等，舉世未之識。軾待之如朋。

壽自爲舉子至出入侍從必以愛君爲本忠規讜論挺挺大節羣臣無出其右但爲小人擠排不使安于朝廷之上高宗卽位贈資政殿學士以其孫符爲禮部尚書常以其文置左右讀之終日忘倦復贈太師謚文忠軾三子邁迨過俱善爲文弟轍

轍字子由年十九與兄軾同登進士科又同策制舉極言得失干禁廷事尤爲切至考官不敢取仁宗曰以直言召人而以直言棄之天下其謂我何宰相置之下等除商州軍事推官改大名推官丁父憂服除熙寧二年上書言事

卽日召對時王安石以執政領三司條例司轍爲之屬一
日安石出一卷曰此青苗法也諸君熟議之有不便以告
勿疑。轍曰以錢貸民使出息二分本以救民非爲利也然
出納之際吏緣爲奸法不能禁錢入民手雖良民不免妄
用及其納錢雖富民不免逾限如此則鞭箠必用州縣事
不勝煩矣唐劉晏掌國計未嘗有所假貸而四方豐凶貴
賤知之未嘗踰時有賤必糴有貴必糴以此四方無甚貴
甚賤之病此常平舊法公誠舉而行之晏之功可立俟也
及青苗旣行轍力陳其不可安石怒出爲河南推官歷著

作佐郎。坐兄軾事，謫監筠州鹽酒稅。移知績溪縣。元祐元年，入爲右司諫。時宣仁后用司馬光、呂公著等，欲革獎事而故相蔡確、韓縝相密使章惇，猶在位，窺伺得失，輒皆論去之。又論呂惠卿之奸，惠卿坐安置建州。除中書舍人。初，元豐中，河決大吳，故道不可復還，因導之北流。至是，執政力主回河之計，轍言諸公不因其舊而脩其未全，乃欲取而回之，其爲力也難。其爲責也重。不聽已，而河朔財力，因之大困。擢御史中丞。時元豐舊黨多起邪說以撼在位，呂大防、劉摯患之，欲稍引用，以平夙怨，謂之調停轍面斥其

非復上疏曰。君子小人勢同冰炭。同處則必爭。一爭之後。
小人必勝。君子必敗。何者。小人貪利忍恥。擊之則難去。君
子潔身重義。沮之則引退。此輩若返。豈但已哉。必將戕
害正人。漸復舊事。以快私忿。人臣被禍。蓋不足言。所惜者
祖宗朝廷也。疏入。調停之說遂已。紹聖初。哲宗起李清臣
爲中書舍人。鄧潤甫爲尚書左丞。二人稍復言熙豐事。以
激怒哲宗。會廷試進士。清臣卽于策題寓紹述之旨。轍諫
曰。伏見御試策題。歷詆近歲行事。有紹復熙寧元豐之意。
臣謂先帝以天縱之才。行大有爲之志。其所設施。度越前

古。蓋有百世不可改者。元祐以來。上下奉行。未嘗失墜也。至于他事。有失當。何世無之。父作于前。子救于後。此聖人之孝也。漢武帝外事征伐。內榷財貨。民不堪命。幾至于亂。昭帝委任霍光。罷去禍害。漢室乃定。臣願陛下反覆臣言。慎勿輕事改易。若輕變元年已行之事。擢用累歲不用之人。人懷私忿。而以先帝爲辭。則大事去矣。哲宗不悅。落職知汝州。累貶化州別駕。雷州安置。移循州。徽宗朝。復大中大夫。致仕。築室許州而居焉。號穎濱遺老。自作傳萬餘言。不復與人相見。終日默坐。如是者幾十年。政和二年卒。年。

七十四淳熙中謚文定轍性沉靜簡潔爲文汪洋澹泊而秀傑之氣自不可掩所著詩傳春秋傳古史老子解欒城文集並行于世

論曰。軾之才氣雖古今以來魁壘豪傑不世出之士。尙兼數子。而况其下者乎。論新法者多矣。未有如軾之深切著明也。其大節巍然不久安于朝廷。及行之郡邑。因事成功。法施于千載。若使得究其用。其烏可涯也。轍自熙寧以前滯于小官。及元祐之朝。耆舊居職。未及有所施用。至紹聖而世變不勝言矣。其斥調停論紹述之非。

有味乎其言之也。平居澹然無營。至引當否。商是非。直言抗論。無所回撓。斯可尚也已。

歷代名臣傳卷之二十五終

歷代名臣傳卷之二十六

高安朱 輓

全訂

漳浦蔡世遠

南城張 江分纂

族裔朱 舶重刊纂

宋

陳瓘

陳瓘字瑩中南劍州沙縣人少好讀書不喜爲進取學。父
母強之乃應舉一出卽中甲科調湖州掌書記簽書越州
判官太守蔡卞察其賢禮之有加而瓘常遠之屢引疾求

歸卞不聽檄攝通判明州卞素敬道人張懷素時且來越
留瓘小須之瓘不肯曰子不語怪力亂神斯近怪矣守旣
信重民將從風而靡不識之未爲不幸也後二十年而懷
素誅章惇入相聞其名邀與同載詢當世之務瓘曰請以
所乘舟爲喻偏重其可行乎移左置右其偏一也天子待
公爲政敢問將何先惇曰司馬光奸邪所當先辨瓘曰公
誤矣果爾將失天下望爲今之計惟消朋黨持中道庶可
以救弊惇意雖忤亦驚異之至都用爲太學博士會卞與
惇合志卞黨薛昂林自官學省議欲毀資治通鑑板瓘聞

之、因策士題特引神宗序文。自驚曰：此豈神考親製耶？瓘曰：誰言其非也？自曰：亦神考少年之文耳。瓘曰：聖人之學得之天性，豈有少長之異？自以告卞。卞乃令學中置板高閣，不敢復議毀。嘗爲別試所主文，自謂蔡卞曰：聞陳瓘欲盡取史學而黜通經之士，意在動搖荆公之學也。卞怒，謀因此害瓘。瓘已預料其然，乃于前五名悉取用王氏學者，卞無以發。然自五名而下，皆博洽稽古之士。瓘嘗曰：當時若無矯揉，則勢必激壞。故隨時所以救時，不必取快目前也。遷秘書省校書郎。時紹述之說盛，瓘奏言：堯舜禹皆以

若稽古爲訓。若者順而行之。稽者考其當否。必使合于民情。所以成帝王之治。天子之孝。與士大夫之孝不同。哲宗感悅執政。聞而惡之。出判滄州。知衛州。徽宗卽位。以韓忠彥薦。召爲右正言。與臺諫龔夬等。劾蔡卞。免之。又論邢恕。矯誣定策之罪。恕坐安置均州。又與龔夬。豐稷等。共劾章忼。忼罷知越州。瓘以爲責輕。復論忼在紹聖中。置看詳元祐訴理局。凡于先朝言語不順者。加以釘足。剝皮。斬頸。拔舌之刑。看詳之官。如安忼。蹇序辰等。受大臣諷諭。傳致語言。指爲謗訕。考之公論。宜正典刑。于是二人並除名。而再

貶居潭州。豐稷又疏蔡京奸狀。瓘與江公望繼言之。京
奪職居杭州。初。瓘因朝會見蔡京。視日久而不瞬。嘗語人
曰。京精神如此。他日必貴。然矜其稟賦。敢敵太陽。吾恐此
人得志。必擅私逞。欲無君自肆矣。居諫省。卽攻其惡。京因
所親以情懇且以甘言啖。瓘曰。京爲惡首。吾不得已也。
攻之愈力。時皇太后已歸政。瓘言外戚向宗良兄弟。與侍
從希寵之士交通。使物議籍籍。謂太后今猶預政。由是罷
監揚州糧料院。瓘出都門。繳四章奏之。并明宣仁誣謗事。
帝密遣使賜以黃金百兩。后亦命勿遽去。畀十僧牒。以爲

行裝改知無爲軍明年入爲右司員外郎兼權給事中宰
相曾布使客告以將卽真瓘語其子正彙曰吾與丞相議
事多不合今若此是欲以官爵相餌也吾有一書論其過
將投之以決去就明日入省布邀與相見甫就席遽出書
布大怒爭辨移時至箕踞諱語瓘色不動徐曰適所論者
國事是非有公議公未可失待士禮布矍然改容瓘退卽
錄所上布書及所嘗著日錄辨國用須知以狀申三省曰
瓘不達大體觸忤大臣伏乞敷奏早行竄黜出知泰州連
貶通州安置初瓘以紹聖史官專據王安石日錄以修神

宗實錄變亂是非不可傳信故居諫省首論其事進日錄
辨乞改實錄又因竄責合浦著尊堯集深闢誣妄以正君
臣之義張商英爲相取其書既上而商英罷瓘徙台州宰
相徧令所過州出兵護送至台又命凶人石惲知州事執
至庭大陳獄具將脅以死瓘揣知其意大呼曰今日之事
豈被詔旨耶惲失措始曰朝廷令取尊堯集耳瓘曰然則
何用如此君知尊堯所以立名乎蓋以神考爲堯主上爲
舜助舜尊堯何得爲罪時相學術淺短爲人所愚君所得
幾何乃亦不畏公議干犯名分乎惲慚揖瓘退雖窘辱百

端而不敢加害。在台五年，復承事郎聽自便。帝令再敍一官，與差遣。執政持不行。卜居江州，旋令居南康。甫至，又移楚。瓘平生論京下，皆披擗其處心，發露其情慝，最所忌恨。故得禍最酷。不使一日少安。宣和六年卒，年六十五。靖康初贈諫議大夫。召官其子正彙。紹興二十六年，高宗謂輔臣曰：「陳瓘爲諫官，甚有讜議。所著尊堯集，明君臣大分。合于易春秋之義，宜賜謚以表之。」謚曰忠肅。瓘謙和不與物競，閒居矜莊自持。語不苟發。元豐己丑，瓘爲禮部貢院點檢官，與范祖禹同舍。祖禹言：「顏子不遷怒，不貳過。惟伯淳競閒居矜莊自持，語不苟發。」元豐己丑，瓘爲禮部貢院點

能之。瓘問曰：伯淳誰也？祖禹默然久之，曰：不知有程伯淳耶？瓘因以寡陋自愧，每得明道之文，必冠帶然後誦之。蔡京爲翰林學士承旨，以辭命爲職，潛奸伏慝，未形于事。瓘于是時，卽力言京不可用。用之必爲腹心患，聞者或甚其言。已而京怙寵妄作，人始服瓘爲蓍龜。范純仁年高望重，尤留心人才。或問以今誰可用者，答曰：陳瓘。又問其次，曰：陳瓘自好也。宣和末，世事日非，或問游酢以當今濟世之才，酢曰：陳了翁其人也。瓘病，劉安世使人勉以醫藥自輔，曰：天下方將有賴于公，其爲賢士所欽屬如此。瓘智慮明

遠通易數。如靖康變故。隆祐垂簾。高宗中興之事。往往預言之士大夫間有親聞者。

論曰嘉祐治平以前。一時賢者皆獲柄用。而天下蒙其福。後雖既衰。元祐數年之間。司馬光呂公著之徒。猶得有所救正。瓘晚出而位下。屬當章惇蔡京曾布相繼柄政。屢櫻其鋒。幾至不免。雖然。瓘之學博而才大。觀其平生。守經達權。迭用柔剛。與夫硜硜抱咫尺之義者。相去遠矣。北宋自開國以來。公輔之器。代不乏人。世以瓘爲殿後云。

韓忠彥

韓忠彥字師朴琦長子也。蔭將作監簿復舉進士。召試館職累官戶部判官。丁父喪服除直龍圖閣擢天章閣待制。知瀛州。朝廷以夏人囚廢其三常。用兵西方既下米脂等城。砦數十。夏人求救于遼。遼人移書繼至。會遣使賀遼主生辰。忠彥遂以給事奉使遼。遣趙資睦迓之。語及西事。忠彥曰。此小役也。何問爲。及燕于館。遼主又使王言敷問夏國何罪。而中國兵不解。無失兩朝之懼。則善矣。忠彥曰。問罪西夏于二國之好。何預乎。使還。會官制初行。值章惇。

爲相奏給事中封駁宜先稟而後上忠彥言朝廷之事執
政所行也事當封駁則固與執政異矣尚何稟議詔從之。
左僕射王珪爲南郊大禮使事有當下者多自畫旨忠彥
以官制駁之乃詔事無鉅細必經三省而後行拜禮部尚
書以樞密直學士知定州元祐中召爲戶部尚書擢左丞
改樞密同知遷知院事哲宗親政羣小多言宣仁后垂簾
時事思彥言仁宗親政當時亦多議斥章獻時事仁宗惡
其持情近薄下詔戒飭陛下能法仁祖用心則善矣以觀
文殿學士知真定府移定州忠彥在西府以用兵西方非

是願以所取之地棄還之以息民力至是言者劾之降資政殿學士改知大名府徽宗卽位召拜吏部尚書兼門下侍郎忠彥入對陳四事一曰廣仁恩一曰開言路三曰去疑似四曰戒用兵踰月拜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旋進左僕射帝用忠彥言數下詔蠲天下逋負收用忠直敢言及知名之士于是以龔夬爲殿中侍御史陳瓘鄒浩爲左右正言而常安民任伯雨江公望張舜民等布列臺諫召還流人而甄敘之復以程頤判西京國子監復范純仁等官徙蘇軾等于內郡又追復元祐宰執文彥博司馬光呂

公著、呂大防、劉摯等三十三人官而章惇、蔡卞等相繼劾去。一時翕然望治。而右相曾布與忠彥不協。引其黨排忠彥。崇寧元年以觀文殿大學士罷知大名府。忠彥既去。于是忠直一士前後斥逐。而蔡京進用。併逐曾布。權歸于京。而政事日非矣。言者又以皇太后欲復廢后爲忠彥罪。再降太中大夫。安置懷州。又論忠彥在相位不應棄湟州。謫崇信軍節度副使。濟州居住。逮復湟鄯。又謫磁州團練副使。稍復太中大夫。遂以宣奉大夫致仕。卒年七十二。理宗寶慶二年圖功臣像于昭勳崇德閣。自趙普至趙汝愚二

十四人忠彥

論曰元祐之朝尚有老成人。故能和衷協濟以成數年之功。及徽宗之初。范聞命而卒。程伊川就位一月而去。其餘畧無存者。獨一韓忠彥耳。所薦引之人。如陳瓘。鄒浩。常安民。任伯雨之徒。雖皆天下才。然起疎逖之中。德澤未加于人。恩意未孚于上。孤忠憤懣。適足爲小人排擊之資而已。紹聖諸奸。方據高位重祿。以圖其後。雖有英哲之主。欲使一日之間。舍其舊而新是圖。亦已難矣。孟子曰。一齊人傅之衆楚人咻之。其忠彥之謂。

乎。

李綱

李綱字伯紀邵武人也。父夔終龍圖閣待制。綱登政和二年進士，積官監察御史。以言事忤權貴，改比部員外郎，遷起居郎。宣和元年，京師大水。綱言：「陰氣太盛，當以盜賊外患為憂。」謫監南劍州沙縣稅務。七年，為太常少卿。時金人渝盟，朝議避敵。綱上禦敵五策，且語給事中吳敏曰：「朝廷命太子為開封牧，豈非欲委以留守之任乎？巨敵猖獗，非傳以位號不足招徠天下豪傑。公以獻納為職，盍為上極言之？」敏曰：「監國可乎？」綱曰：「唐肅宗靈武之事，不出于明皇。」

後世惜之。主上聰明仁恕。公言萬一得行。則天下受其賜。
翼日。敏請對具道所以。且言李綱論與臣同。有旨召綱入。
綱刺臂血上書。略云。皇太子監國。典禮之常也。今大敵入
攻。存亡呼吸。猶守常禮可乎。若假以位號。使爲陛下守宗
社。收將士心。以死捍敵。天下可保。疏上。內禪之議乃決。欽
宗卽位。綱上封事。請上應天心。下順人欲。攘除外患。使中
國之勢尊。誅鋤內奸。使君子之道長。以副太上付託之意。
李鄴使金議割地。綱奏。祖宗疆土。當以死守。不可尺寸
人。帝嘉納之。除兵部侍郎。靖康元年。金兵渡河。徽宗東

宰執又議請帝避敵綱曰太上挈宗社以授陛下委而去之可乎。帝默然太宰白時中曰都城不可守綱曰天下城池孰有如都城者且宗廟社稷百官萬民所在捨此欲何之。帝顧宰執曰策將安出綱進曰今日之計當整軍馬固結民心相與堅守以待勤王之師。帝問誰可將者綱曰朝廷以高位厚祿崇養大臣蓋將用之有事之日。白時中李邦彥雖未必知兵然藉其位號撫將士以抗敵鋒乃其職也。時中忿曰李綱莫能將兵出戰否綱曰陛下不以臣庸懦倘使治兵願以死報乃以綱爲尚書右丞宰執猶守避

敵之議。有旨以綱爲東京留守。綱復爲上力陳所以不可去之意。且言唐明皇潼關失守。卽時幸蜀。宗廟朝廷毀于賊手。今四方之兵不日雲集。奈何蹈明皇之覆轍乎。帝意頗悟。會內侍奏中宮已行。帝色變。倉卒降御榻。曰朕不能留矣。綱泣拜以死邀之。帝顧綱曰。朕今爲卿留。治兵禦敵。專委之卿。綱惶恐受命。未幾復決意南狩。綱趨朝則禁衛甲。乘輿已駕矣。綱急呼禁衛曰。爾等願守宗社乎。願從幸乎。皆曰願死守。綱入見曰。今六軍父母妻子皆在都城。願以死。

孰不爲衛。敵兵已迫。知乘

輿未遠以健馬疾追何以禦之帝感悟遂命輟行禁衛皆
拜伏呼萬歲于是命綱爲親征行營使以便宜從事綱治
守戰之具不數日而畢敵兵攻城綱身督戰募壯士縋城
而下斬其裨將十餘及其士卒數千金人知有備又聞帝
已內禪乃退求遣大臣至軍中議和綱請行帝遣李悅綱
曰安危在此一舉臣恐李悅怯懦誤國事帝不聽竟使悅
往金人需金幣以千萬計求割太原中山河間地以親王
宰相爲質悅不敢措一詞還報綱言金人所需金幣竭天
下且不足况都城乎三鎮國之屏蔽割之何以立國至于

遣質卽宰相當往親王不當往若遣辨士姑與之議宿留數日大兵四集彼孤軍深入雖不得所欲亦將速歸此時而與之盟則不敢輕中國而和可久宰執議不合綱退則誓書已行所求皆與之以皇弟康王少保張邦昌爲質時朝廷日輸金幣而金人需求不已日肆屠掠四方勤王之師漸有至者种師道姚平仲以涇原秦鳳兵至綱言金人貪婪無厭勢非用兵不可且敵兵十萬而吾勤王之師集城下者已二十餘萬彼以孤軍入重地當以計取之不必與角一旦之力若扼河津絕糧道分兵復畿北諸邑而以

重兵臨敵營堅壁勿戰俟其食盡力疲然後以一檄取誓
書復三鎮縱其北歸半渡而擊之此必勝之計也帝深以
爲然約日舉事姚平仲急于要功先期以步騎萬人夜研
敵營不克綱奉旨率諸將出封邱門援之則平仲已亡去
矣綱乃與金人戰于幕天坡以神臂弓射却之已而金使
來李邦彥語之曰用兵乃李綱姚平仲非朝廷意遂罷綱
以蔡懋代之太學生陳東等詣闕上書明綱無罪軍民不
期而集者數十萬呼聲動地猝不得奏至殺傷內侍帝亟
召綱綱入見泣拜請死帝亦泣命綱復爲尚書右丞充京

城四壁守禦使蔡懋之代綱也。禁不得輒施矢石。將士積
憤。至是綱下令。能殺敵者厚賞。衆皆奮躍。金人懼。稍稍引
却。且已得三鎮。及親王爲質。乃退師。除綱知樞密院事。綱
請如澶淵故事。遣兵護送。且戒諸將可擊則擊之。乃以兵
十萬分道並進。將士受命。踴躍以行。已而執政咎綱盡遣
城下兵。恐倉卒無措。急徵諸將還。諸將已追及。金人于邢
趙間。遽得還師之命。無不扼腕。迨綱力爭復遣。而將士解
體矣。初。徽宗南幸。童貫。高俅等以兵扈從。及陳東乞誅蔡
京。蔡攸。朱靚。及貫。俅等朝議。遣聶山爲發運使。往圖之。綱

曰。使山所圖果成。震驚太上。憂在陛下。萬一不果。是數人者。挾太上于東南。求劍南一道。陛下將何以處之。不若罷山之行。請于太上去此數人。可不勞而定。帝從其言。金人既退。徽宗還次南都。以書問改革政事之故。且召吳敏。李綱。或慮太上意有不測。綱曰。此無他。不過欲知朝廷事爾。乃自請行。既至。具道皇帝聖孝思慕。欲以天下養之意。請太上早還京師。徽宗泣數行下。又詢都城攻圍守禦次第。語漸浹洽。綱因言皇帝仁孝。惟恐有一不當太上意者。每得詰問之詔。輒憂懼不食。皇帝傳位之初。太上巡幸。適當

大敵入攻爲宗社計庶事不得不小有更革太上回鑾臣謂宜有以大慰皇帝之心勿問細故可也徽宗感悟出玉帶金魚象簡賜綱且曰卿輔助皇帝并守宗社有大功若能調和父子間當遂書青史垂名萬世綱感泣再拜綱還具道太上意及太上還綱迎拜于國門是時北兵已去太上還宮上下恬然置邊事不問綱獨以爲憂乃上備邊禦敵八事又奏邊事方棘調度不給宜稍抑冒濫以足國用如節度使至遙郡刺史本以待勳臣今皆以戚里恩澤得之堂吏轉官止于正郎崇觀間始轉至中奉大夫今宜皆

復舊制。初奉迎太上時。綱與耿南仲。○論儀注。南仲太怒。
誣綱結士民伏闕。綱待罪。帝慰解之。至是南仲等譖頗行。
帝遂疑綱專權。會金兵圍太原。种師中戰沒。師道病歸。南
仲乃曰。援太原非綱不可。遂以綱爲河東北宣撫使。綱辭。
曰。臣書生實不知兵。在圍城中。不得已爲陛下料理兵事。
今爲大帥。恐誤國。不許。退而乞致仕。章十餘上。又不許。許
翰書杜郵二字遺綱。綱惶恐受命。帝手書裴度傳以賜綱。
綱言。臣何足以望裴度。但掃除小人。使君子道長。則扞禦
外患不難也。因書裴度論。魏洪簡等章疏要語以進。時宣

撫司兵僅萬二千人。庶事未集。而詔屢趣綱行。綱行次懷州。卽詔罷減所起兵。而趣解太原之圍。諸將又別受御畫。事皆專達。宣撫司徒有節制之名。俄又以議和止。綱進兵。每一次詔下。綱皆上疏極論之。不報。初。綱陞辭時。言唐恪。聶山之奸。至是徐處仁。吳敏。罷相而相唐恪。許翰。罷同知樞密院。而進聶山。陳過庭。李回等。綱歎曰。事不可爲矣。卽上疏丐罷。乃命种師道代綱。而召綱赴闕。尋以觀文殿學士知揚州。未幾。以綱主戰喪師費財。落職。建昌軍安置。再謫江寧。及金兵再至。帝始悟和議之非。除綱資政殿大學

士領開封府事。綱行次長沙，被命卽率湖南勤王之師入援。未至而都城失守。先是康王至北軍，爲金人所不喜，求遣肅王代之。至是康王開大元帥府，承制復綱故官。及卽位，拜綱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趣赴闕，綱至見于內殿，涕泗交集。帝爲動容，因辭曰：「陛下總師于外，爲天下臣民所推戴，內修外治，還二聖而撫萬邦，責在陛下與宰相。臣自視闕然，不足以副委任。」帝曰：「朕知卿忠義智略久矣，欲使敵國畏服，四方安寧，非卿不可。」綱頓首曰：「昔唐明皇欲相姚崇，崇以十事要說皆中一時之病。今臣亦以十事仰

于天聽陛下度其可行者賜之施行。臣乃敢受命。一曰議國是。謂中國之禦四裔。能守而後可戰。能戰而後可和。而靖康之末皆失之。今欲戰則不足。欲和則不可。莫若先自治。專以守爲策。俟吾政事修。士氣振。然後可議大舉。二曰議巡幸。謂車駕不可不一到京師。見宗廟。以慰都人之心。度未可居。則爲巡幸之計。以天下形勢而觀。長安爲上。襄陽次之。建康又次之。皆當詔有司預爲之備。三曰議赦令。謂祖宗登極赦令。皆有成式。前日赦書。乃以張邦昌僞赦爲法。如赦惡逆。及罪廢官盡復官職。皆汎濫不可行。宜悉

改正。四曰議僭逆。謂張邦昌爲國大臣不能臨難死節。而
挾金人之勢易姓改號。宜正典刑。垂戒萬世。五曰議僞命。
謂國家更大變。鮮仗節死義之士。而受僞官屈膝于其庭。
者不可勝數。昔唐肅宗平賊于僞命者。以六等定罪。宜倣
之以勵士風。六曰議戰。謂軍政久廢。士氣怯惰。宜一新紀
律。信賞必罰。以作其氣。七曰議宗。謂敵情狡猾。勢必復來。
宜于沿河江淮措置控禦。以扼其衝。八曰議本政。謂政出
多門。紀綱紊亂。宜一歸之中書。則朝廷尊。九曰議久任。謂
靖康間進退大臣太速。功效蔑著。宜慎擇而久任之。以責

成功。十曰議修德。謂上始膺天命。宜益修孝悌恭儉以副四海之望。翼日頒綱議于朝。惟僭逆僞命二事。畱中不出。綱言一事乃政刑之大者。方金人爲易姓之謀。邦昌偃然正位號處宮禁。擅降僞詔。以止四方勤王之師。及知天下之不與。乃請元祐太后垂簾聽政。而議奉迎。邦昌僭逆始末如此。陛下欲建中興之業。而尊崇僭逆之臣。以示四方。其誰不解體。又僞命臣僚。一切置而不問。何以勵天下士大夫之節。帝召執政議之。綱復曰。邦昌僭逆。豈可使在朝廷。俾道路指目曰。此亦一天子哉。因泣拜曰。臣不可與邦

昌同列。當以笏擊之。陛下必欲用邦昌。第罷臣。帝頗感動。
汪伯彥乃曰。李綱氣直。臣等所不及。乃謫邦昌于潭州。吳
升莫儔以下。皆遷謫有差。綱又言。近世士大夫寡廉鮮耻。
不知君臣之義。靖康之禍能仗節死義者。在內惟李若水。
在外惟霍安國。願加贈恤。帝從其請。仍詔有死節者。諸路
詢訪以聞。帝謂綱曰。卿昨爭張邦昌事。內侍輩皆泣涕。卿
今可以受命矣。綱拜謝。有旨兼充御營使入對。奏曰。當今
之務。先定規模。而知先後緩急之序。乃能成功。所謂規模
者。外禦強敵。內銷盜賊。修軍政。變士風。裕邦財。寬民力。改

弊法省冗官。誠號令以感人心。信賞罰以作士氣。擇帥臣以任方面。選監司郡守以奉行新政。俟吾所以自治者。政事已修。然後可以問罪金人。迎還二聖。此規模也。至所當急而先者。則在於料理河北河東。蓋河北河東者。國之屏蔽也。今河東所失者。恒代太原澤潞汾晉。餘郡猶存也。河北所失者。不過真定懷衛濬四州而已。其餘三十餘郡。皆爲朝廷守。兩路士民兵將。所以戴宋者甚堅。皆推豪傑以爲首領。多者數萬。少者亦不下萬人。朝廷不因此時置司以大慰撫之。分兵以援其危急。臣恐糧盡兵疲。危隱

無告。金人因而用之。皆精兵也。莫若于河北置招撫司。河東置經制司。擇有才略者爲之。使宣諭天子恩德。不忍棄兩河于敵國之意。有能全一州復一郡者。以爲節度防禦之團練使。令自爲守。非惟絕其從敵之心。又可責其禦敵之力。使朝廷無北顧之憂。此今日之先務也。帝善其言。問誰可任者。綱薦張所。傅亮。所嘗爲監察御史。在圍城中。以蠟書募河北兵。士民得書。喜曰。朝廷棄我。猶有一張察院。拔而用之。應募者凡十七萬人。故綱以爲招撫河北。非所不可。傅亮者。先以邊功得官。嘗治河朔。都城受圍時。亮率勤

王之兵三萬人。屢立戰功。綱察其智略可用。帝乃以所爲
河北招撫使。亮爲河東經制副使。有頃。皇子生。故事當肆
赦。綱奏陛下登極赦書。獨遺河北河東。願因今赦廣示德
意。帝從之。于是兩路人情翕然。有以破敵捷書至者。金人
圍守諸郡之兵往往引去。而山砦之兵應招撫。經制二司
募者甚衆。開封守闕。綱薦宗澤。帝從之。綱立軍法。五人爲
伍。伍長以牌書同伍四人姓名。二十五人爲甲。甲正以牌
書伍長五人姓名。百人爲隊。隊將以牌書甲正四人姓名。
五百人爲部。部將以牌書隊將正副十人姓名。二千五百

人爲軍。統制官以牌書部將正副十人姓名。命招置新軍。
及御營司兵。並依新法團結。有所呼召使令。按牌以遣。三
省樞密院置賞功司。受賂乞取者。行軍法。遇敵逃潰者斬。
因而爲盜賊者。誅及家屬。凡軍政申明改更者數十條。又
以步不足勝騎。騎不足勝車。請以車制頒京東西製造而
教閱之。又造戰艦。募水軍。及詢訪諸路武臣材畧之可任
者。以備用。時議遣使于金綱奏曰。堯舜之道孝悌而已。今
所遣使。但當奉表通問兩宮。致思慕之意可也。帝乃命綱
草表。以周望傳。零爲二聖通問使。奉表以往。綱乞降哀痛

之詔以感動天下。使同心協力。以致中興。又乞省冗員。節浮費。帝皆從其言。時四方潰兵爲盜者十餘萬人。攻劫山東淮南襄漢之間。綱命將悉討平之。又言陛下縱未能行上策。幸關中。猶當且適襄鄧。示不忘故都。以係天下之心。不然中原非復我有。帝爲詔諭兩京以還都之意。讀者皆感泣。未幾有詔欲幸東南。綱極論其不可。且言南陽光武所興。地利足恃。可暫駐蹕。乃還汴都。計無出于此者。帝許之。而黃潛善、汪伯彥、蔭主、南行之計。或謂綱曰。外論洶洶。咸謂東幸已決。綱曰。國之存亡。于是焉分。吾當以去就爭。

之先是綱每有所論諫言雖切直無不容納至是所言常
留中不報已而遷綱門下侍郎而潛善爲中書侍郎潛善
伯彥力排河東北二司之議使張所置司北京勿渡河北
而召傅亮還京綱力爭之不得乃再疏求去初諫議大夫
宋齊愈當金人議立異姓時齊愈書張邦昌姓名入議至
是綱進三疏一曰募兵二曰買馬三曰募民出財以助兵
費齊愈以爲不可行疏論其非不報章將再上其鄉人譖
齊愈者竊其草示綱時方論僭逆附僞之罪于是一逮齊愈
戮之東市張浚時爲御史劾綱以私意殺侍從詔罷綱爲

觀文殿大學士提舉洞霄宮許翰言綱忠義撘之無以致
中興。會帝召見陳東。東言潛善伯彥不可任。綱不可去。東
坐死。翰曰：吾與東皆爭李綱者。東戮都市。吾在廟堂可乎。
遂求去。後有旨。綱落職居郢州。自綱罷張所以罪去。傅亮
以母病辭歸。招撫經制二司並廢。車駕遂東幸兩河郡縣
相繼淪陷。凡綱所規畫軍民之政。一切廢罷。金人攻京東
西。殘毀關輔。而中原盜賊蠭起矣。紹興二年除觀文殿學
士湖廣宣撫使知潭州。是時荆湖江湘之間流民潰卒。羣
聚爲盜賊。多者至數萬人。綱悉平之。上言荆湖國之上流

如鼎澧岳鄂。若荆南一帶。皆當屯宿重兵。倚爲形勢。使四
川之號令可通。襄漢之聲援可接。乃有恢復中原之漸議。
未及行。而諫官徐俯。劉裴。劾綱罷之。四年。金人及僞齊來。
攻綱。上防禦三策。詔付樞密院及三省施行。五年。詔問攻
戰守備措置緩懷之方。綱奏言。守備之宜。當先料理淮南。
荆襄。以爲東南屏蔽。近年以來。大將擁重兵于江南。官吏
守空城于江北。故敵人得以侵擾。今當于淮之東南及荆
襄。置三大帥。屯重兵以臨之。分遣偏師。進守支郡。加以戰
艦水軍。上運下接。自爲防守。敵馬雖多。不敢輕犯。有守備

矣。然後分責諸將。因利乘便。收復京畿。要以必爲之志。而勿失機會。攻戰之利。莫大于是。若夫萬乘所居。必擇形勝。莫善于建康。權宜駐蹕。願詔守臣治城池。修宮闈。立官府。置營壁。使粗成規模。以待巡幸。蓋有城池。然後人心不恐。有官府。然後政事可修。有營壘。然後士卒可用。此措置所當先也。至于西北之民。未嘗一日忘宋。有願爲內應者。宜給之土田。予以爵賞。優加撫循。使莫不感悅。益堅戴宋之心。此綏懷所當先也。又條上六事。一曰信任輔弼。二曰公選人材。三曰變革士風。四曰愛惜日力。五曰務盡人事。六

曰寅畏天威疏上除江西安撫制置大使兼知洪州時張
浚趙鼎相繼柄國知綱賢可任然不引當樞軸又不使建
閩淮北以當恢復之任僅使安撫江西而兵少糧希事權
不重綱屢疏請兵籌度措置江西賴以晏然及張浚以呂
祉敗引咎去相位言者引漢誅王恢爲比綱言浚措置失
當誠爲有罪然其區區徇國之心有可矜者願少寬假以
責來效時車駕將幸平江綱以爲平江去建康不遠徒有
退避之名不宜輕動八年王倫使金還與金使偕來以詔
諭江南爲名綱憤懣上疏言金人邀求無厭願陛下且勿

輕許深詔羣臣講明可以久長之策擇其善者從之。九年除知潭州荆湖南路安撫大使。綱力辭。次年卒。年五十八。贈少師。官其親族十人。綱負天下之望。以一身用捨爲社稷生民安危。雖身或不用。用又不久。而其忠誠義氣凜然。動乎遠邇。每宋使至金。金人必問李綱趙鼎安否。其爲遠人所畏服如此。綱所著有易傳內篇十卷。外篇十二卷。論語詳說十卷。文章歌詩奏議百餘卷。又有靖康傳信錄。奉迎錄。建炎時政記。建炎進退志。建炎制詔表劄集。宣撫荆。

廣記制置江右錄。